法務部所屬矯正機關電話預約接見申辦流程

電話預約接見系統分為:(一)預約接見;(二)查詢預約接見;(三)取消預約接見三部分,茲分述如下:

一、預約接見

收容人家屬申辦預約接見時,依下列步驟操作:

步驟1:輸入機關代號共4碼,或選擇查詢機關代碼。

步驟 2:輸入收容人編號共 4 碼。

步驟 3:輸入收容人家屬身分證字號後 9碼。

【語音提示收容人可預約之最近日期。】

步驟 4:輸入欲接見日期共 4 碼。

步驟 5: 輸入欲接見時段共 2碼(例如上午九時為 09, 下午三時為 15)。

【語音回報合適之接見時間。】

預約接見申辦作業完成,並請於所預約日期之前一日以網路或電話方式查詢預約狀況。

二、查詢預約接見

收容人家屬應於所預約日期之前一日,依下列步驟查詢預約接見核准 與否:

步驟1:輸入收容人家屬身分證字號後9碼。

步驟 2:輸入機關代號共 4 碼。

步驟 3:輸入收容人編號共 4 碼。

【語音回報預約接見核准與否,及所核准之預約接見日期及時間。】 三、取消預約接見

收容人家屬無法於預約日期及時段前來辦理接見者,至遲應於預約接 見日之前二日下午三時前依下列步驟取消預約(該日若遇例假日或國 定假日,則應提前至該例假日或國定假日前一日下午三時前取消預 約):

步驟1:輸入收容人家屬身分證字號後9碼。

步驟2:輸入機關代號共4碼。

步驟3:輸入收容人編號共4碼。

【語音提示原先預約接見之日期。】

步驟 4:輸入1,確定取消預約。

【語音回報預約取消成功。】